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王典苡
電話：03-8462860#227
電子信箱：wang235@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22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30077514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76550000A_1130077514_ATTACH1.pdf、

376550000A_1130077514_ATTACH2.pdf、376550000A_1130077514_ATTACH3.odt)

主旨：轉知教育部辦理「校園霸凌防制準則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或資遣辦法」修正公布說明會，鼓勵學務人員踴躍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3年4月19日臺教授國字第1136000784號函辦理。
- 二、查校園霸凌防制準則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或資遣辦法業於113年4月17日修正公布，並於4月19日施行。該部規劃北、中、南3區辦理分區說明會，請縣(市)政府業務承辦人員出席參加。
- 三、本縣參加場次時間及地點如下：北區場次：113年4月24日(星期三)下午1時至5時30分，臺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301廳(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2號)。
- 四、旨揭說明會本縣分配員額數為20名，鼓勵學務人員踴躍報名參加，核章後報名表請於113年4月23日(星期二)中午12時前免備文寄送承辦人電子信箱，請學校同意核予參加人

113/04/24



1130001333

員公(差)假登記，所需費用由各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五、檢附教育部函、旨揭說明計畫書及報名表各1份。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 2024/04/22 14:23:22 電子文件交換章

裝

訂

線

